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晋市市监办函〔2023〕26号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转发《关于开展第五届“寻找身边最美药师” 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开发区分局：

现将省药监局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开展第五届“寻找身边最美药师”活动的通知》（晋药监办函〔2023〕7号）转发给你们，请积极动员部署，广泛开展活动宣传工作，组织各单位积极参与推荐。各县（区）局认真遴选1-2名符合申报条件的执业药师推荐参选，于2023年4月20日前将活动开展情况、推荐人选相关材料 and 推荐表报至市局药品安全监管科。

联系人：李永清 18635656588

邮箱：scjgjypk@163.com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3年3月2日

（此件主动公开）

山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晋药监办函〔2023〕7号

山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关于开展第五届“寻找身边最美药师”活动的 通 知

各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综改示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执业药师是加强药品质量管理和提供药学服务的专业技术力量。为持续推进执业药师制度建设，促进执业药师队伍高质量发展，发挥优秀执业药师的示范引领作用，保障公众用药安全，助力健康中国建设，由国家药监局指导，中国健康传媒集团、国家药监局执业药师资格认证中心联合开展了第五届“寻找身边最美药师”活动。现就我省组织推荐参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身边最美药师”被推选人必须具有执业药师资格并注册在药品生产、经营（批发、零售）企业和医疗机构从事药品质量管理和药学服务工作，且注册在岗时间不低于5年。严格履行执业药师岗位职责，遵纪守法，执业行为规范，职业道德高尚，无违法违纪行为，无重大差错事故，并至少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一）爱岗敬业、履职尽责。认真负责，业务精湛，在药学（中药学）岗位上做出突出成绩或在加强药品质量管理和促进公

众合理用药方面做出杰出贡献，得到社会公众认可，获得较大荣誉。

(二) 扎根基层、心系公众。在保障药品供应、维护公众健康等工作中默默奉献，在平凡的岗位上做出了不平凡的事迹。

(三) 以人为本、服务患者。积极开展慢病管理、健康宣教等药学服务工作，在减少用药风险、保障用药安全、提升药物治疗效果方面成效显著。

(四) 热心公益、奉献爱心。积极参加志愿者服务等公益活动，在普及药品管理法律法规和合理用药知识等方面取得突出成绩。

二、纸质材料要求

(一) 填报《第五届“寻找身边最美药师”活动最美药师推荐表》(见附表)。表中“省(区、市)药监部门推荐意见”处需加盖市局公章。

(二) 被推选人详细事迹介绍(2500—3000字)。包括但不限于岗位职务介绍(100字左右)，主要工作及业绩(2500字左右)，获得国家、省、地市级荣誉(200字左右)，社会兼职等相关内容(200字左右)。详细事迹介绍应职责突出，详尽生动，确保内容真实，情节具体，可读性强。A4纸打印。附在当地媒体平台宣传的网址和内容截图。

(三) 近5年获得表彰奖励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应清晰可见。

三、电子材料要求

(一) 《第五届“寻找身边最美药师”活动最美药师推荐表》(WORD格式)、被推选人详细事迹介绍(WORD格式)、近五年获得表彰奖励等相关证明材料(PDF格式)。

(二)被推选人照片。2寸白底证件照一张、6寸工作照一张，画面清晰(JPG格式，大于1M)。

(三)被推选人视频材料。要求如下：

1.视频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被推选人自我介绍、工作环境和工作经历、专业技能、获奖情况等展示。视频画面应清晰稳定，鲜活丰富，制作精致，可配适宜的文字与音乐。被推选人出镜时应当佩戴注明执业类别和执业药师称谓等内容的工作牌，着装符合健康服务行业要求，仪表端庄整洁。(时长2—6分钟，MOV或MP4格式，大小为50M—1G)

2.视频文字说明：包括姓名、执业地区、执业单位名称以及拍摄的视频内容简介，字数为200—300字，并附在当地媒体平台宣传的网址和内容截图(WORD格式)。

四、活动安排

本次活动设置“寻找身边最美药师”活动领导小组，活动办公室设在中国健康传媒集团，采取专家评审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评选。

第一阶段：推选征集。各地积极动员部署，充分借助当地媒体平台广泛宣传，同时报送被推选人材料和本地活动开展及宣传情况。

第二阶段：专家初审。专家组对被推选人事迹材料进行初审，提出初审入围人员名单。

第三阶段：网络投票。对初审入围人员进行网络投票。

第四阶段：终审评定。根据初审评定结果，结合网上投票情况，评选出30名左右“身边最美药师”，并公示5天(期间如被推选人被举报有“挂证”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经调查核实后取

消评选资格)。评选结束后在中国健康传媒集团相关媒体上进行报道。结合各地开展工作情况，评选出优秀组织奖。

五、推选工作要求

(一) 我省“寻找身边最美药师”推选活动由山西省药师协会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各市局要广泛开展活动宣传工作，以本地区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医疗机构及其他提供药学服务单位的执业药师为重点，组织各单位积极参与推荐，注重发现和挖掘执业药师先进典型，认真遴选1-3名符合申报条件的执业药师推荐参选。

(二) 省药监局将从各地推荐人选中，择优推荐3-5名执业药师参与全国评选，并组织对其先进事迹进行宣传报道，展示执业药师优秀事迹，树立执业药师良好形象。

(三) 推荐单位和人员要严格按照要求填报推荐表和申报材料，各市局于4月30日前将推荐人选相关材料和推荐表报至山西省药师协会办公室。

联系人：董洁 18903407383

0351-2578202 5613038

邮箱：sxsysh@163.com

附件：《第五届“寻找身边最美药师”活动最美药师推荐表》



(主动公开)

附表

第五届“寻找身边最美药师”活动最美药师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照片
身份证号				
执业单位				
政治面貌		民 族		
单位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药品生产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药品批发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连锁药店总部 <input type="checkbox"/> 连锁药店门店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体药店 <input type="checkbox"/> 医疗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单位地址			邮 编	
办公电话			移 动 电 话	
最高学历		学 位	专 业	
职务/职称	累计从事药学工作年限			
执业药师注册证号			注册在岗时间	
被推荐人 主要事迹	<p>内容包括现任岗位职务，药学专业学习、工作的起始时间、经历及优秀事迹摘要，字数为 300—500 字。</p> <p>另附页报送 2500—3000 字的详细事迹介绍。</p>			
被推荐人 近五年 获得表彰 奖励情况	<p>获得表彰奖励情况简介，字数为 100—200 字。相关证明须附复印件。</p>			

<p>被推荐人 个人承诺</p>	<p>本人郑重声明：</p> <p>1.本人严格履行执业药师岗位职责，遵纪守法，执业行为规范，无违法违纪行为，无重大差错事故，不存在“挂证”等行为。</p> <p>2.为第五届“寻找身边最美药师”活动提供的文字、视频、图片等材料真实、准确，无虚假材料。</p> <p>3.本人如提供虚假材料，愿意承担提供虚假材料所引起的一切后果。</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承诺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推荐单位 意见</p>	<p>该同志诚信守法、无违法违纪行为，申报材料内容均真实合法，符合推荐条件，现予以推荐。</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联系人 联系电话</p>
<p>省(区、市) 药监部门推 荐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联系人 联系电话</p>

注：被推选人详细事迹介绍、近五年获得表彰奖励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随该表一同报送。纸质版邮寄至：北京市海淀区文慧园南路甲2号“寻找身边最美药师”活动办公室（邮编：100082，电话：010-83025931），电子版发送至：zmys@health-china.com。

抄送：山西省药师协会。